

第六章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米面食用油等(面) (标的名称)，属于批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:制造商为聊城三月柳面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6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8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
2. 米面食用油等(苞米面) (标的名称)，属于批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:制造商为牡丹江宇晨农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4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
3. 米面食用油等(大米) (标的名称)，属于批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:制造商为兰西县金秋米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4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
4. 米面食用油等(江米) (标的名称)，属于批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:制造商为佳木斯金华米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

从业人员 18 人,营业收入为 327 万元,资产总额为 552 万元,属于 微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5. 米面食用油等(大碴子)(标的名称),属于批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:制造商为 牡丹江宇晨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5 人,营业收入为 83 万元,资产总额为 54 万元,属于 微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6. 米面食用油等(小米)(标的名称),属于批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:制造商为 建平县恒运米业加工厂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8 人,营业收入为 87 万元,资产总额为 56 万元,属于 微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7. 米面食用油等(黑米)(标的名称),属于批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:制造商为 延寿县鑫磊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4 人,营业收入为 24 万元,资产总额为 43 万元,属于 微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8. 米面食用油等(黑豆)(标的名称),属于批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:制造商为 延寿县鑫磊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4 人,营业收入为 24 万元,资产总额为 43 万元,属于 微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9. 米面食用油等(豆油)(标的名称),属于批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:制造商为 黑龙江省建三江农垦荣氏粮油工贸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18 人,营业收入为 4187 万元,资产总额为 6473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

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哈尔滨岑瑞经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4年01月15日

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001]zjgj[GK]20230021-2第(1)包 2024-01-12 16:33:34

哈尔滨岑瑞经贸有限公司 2024-01-12 16:33:34